

附件 2

关于部分检验项目的说明

（一）铜绿假单胞菌

铜绿假单胞菌是一种条件致病菌，广泛分布于各种水、空气、正常人的皮肤、呼吸道和肠道等，易在潮湿的环境存活，对消毒剂、紫外线等具有较强的抵抗力，对于抵抗力较弱的人群存在健康风险。铜绿假单胞菌超标可能是生产过程中卫生控制不严格，如从业人员未经消毒的手直接与矿泉水或容器内壁接触；或者是包装材料清洗消毒有缺陷所致。

（二）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作为一种广谱食品防腐剂，对霉菌和酵母菌的抑制能力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能被人体完全吸收，并能抑制人体内多种氧化酶。《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2014）中规定，米粉制品中不得使用脱氢乙酸。米粉制品中检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超标的原因，可能是个别生产者为防止食品腐败变质超范围使用了该添加剂。

（三）氧乐果

氧乐果是一种广谱高效的内吸性有机磷农药，有良好的触杀和胃毒作用，主要用于防治吮吸式口器害虫和植物性螨。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规定，

氧乐果在豆类蔬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 0.02mg/kg。豇豆中氧乐果残留量超标的原因可能是为快速控制虫害而违规使用。

（四）恩诺沙星

恩诺沙星属于喹诺酮类合成抗菌药，用于治疗动物的皮肤感染、呼吸道感染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2019)规定，恩诺沙星在猪牛羊的肌肉和脂肪、禽（产蛋鸡禁用）的肌肉和皮+脂、其他动物的肌肉和脂肪、鱼的皮+肉中的最大残留限量为 100 μg/kg。鱼中恩诺沙星超标的原因可能是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为快速控制疫病违规加大用药量，也可能是养殖户不遵守休药期规定，致使产品上市销售时残留超标。

（五）甲硝唑

甲硝唑是硝基咪唑类抗菌药和抗原虫药。长期大量食用检出甲硝唑的食品，可能在人体内蓄积，产生消化道症状、神经系统症状、皮肤症状等。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31650-2019）中规定，甲硝唑被列入允许作治疗用，但不得在动物性食品中检出的兽药。鸡蛋中检出甲硝唑的原因，可能是养殖户在鸡产蛋期违规使用相关兽药进而传递到鸡蛋中。

（六）镉（以 Cd 计）

镉是一种常见的环境污染物。《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

品中污染物限量》(GB 2762-2022)中规定,镉在新鲜水果中最大限量值为 0.05mg/kg;镉在鲜、冻水产动物双壳贝类、腹足类、头足类、棘皮类中最大限量值为 2.0(去除内脏)mg/kg。水果、水产品中镉超标的原因可能是含镉的污染释放入自然环境中,果树在种植过程中富集环境中的镉元素,水产动物在生长过程中富集环境中的镉元素。

(七) 灭蝇胺

灭蝇胺是一种新型高效、低毒、含氮杂环类杀虫剂,是目前双翅目昆虫病虫害防治效果较好的生态农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规定,灭蝇胺在豇豆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 0.5mg/kg。灭蝇胺超标的原因,可能是种植户为快速控制虫害违规加大用药量或对使用农药的安全间隔期不了解,致使上市销售的产品中残留量超标。

(八) 甲拌磷

甲拌磷是有机磷类的广谱内吸性杀虫剂,有触杀、胃毒、熏蒸作用。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中毒后会出现头痛、头晕、食欲减退、恶心、呕吐、腹痛、腹泻、肌肉震颤等症状。根据《关于打击违法制售禁限用高毒农药规范农药使用行为的通知》(农农发〔2010〕2号),禁止甲拌磷在蔬菜、果树、茶叶、中草药材上使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规定,甲拌磷在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

0.01mg/kg。甲拌磷残留量超标的原因可能是种植过程中不规范使用农药。

（九）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是一种广谱、高效拟除虫菊酯类杀虫剂，被广泛用于农林业和卫生害虫的防治。《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 中规定，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在鳞茎类蔬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值为 0.2mg/kg。葱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残留量超标的原因可能是为快速控制虫害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致使上市销售的产品中残留量超标。